



金证招标

广西金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思政基地数字化展示建设及校园视觉识别（党建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5-C3-001041-JZZB

采购人：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金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7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0
第六章 合同文本	8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思政基地数字化展示建设及校园视觉识别（党建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5-C3-001041-JZZB

项目名称：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思政基地数字化展示建设及校园视觉识别（党建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总金额（元）：1373234.80

采购需求：

标项 A

标项名称：2025 年思政基地数字化展示建设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784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2025 年思政基地数字化展示建设项目采购一项，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 B

标项名称：校园视觉识别（党建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建设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89234.8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校园视觉识别（党建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建设项目采购一项，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A：无；分标 B：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5年5月15日至2025年5月22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1:59，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磋商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响应文件。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5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开启

1. 时间：2025年5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分标 A：7000 元；分标 B：5000 元。（必须足额交纳）

磋商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金形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磋商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财务室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开户名称：广西金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72186123；

注：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在银行进账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竞标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分标，以免耽误竞标。

2.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3)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4)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5)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 供应商竞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竞标，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供应商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

(3) CA 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需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

①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②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提交（上传）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磋商，否则后果自负。

5. 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的供应商可在获取采购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南宁市武鸣区（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宝源南路 29 号

项目联系人：义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771-22062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金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东葛路 118 号青秀万达广场甲 2 栋 2501 室

项目联系人：许淑婷

项目联系方式：0771-550911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p>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p> <p>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5.1	<p>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5.2	<p>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p> <p>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竞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竞标。联合体竞标的，须提供《联合体竞标协议书》（格式后附）。</p> <p>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按照联合协议承担特定工作的供应商须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p> <p>3. 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竞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竞标无效），并将联合竞标协议放入响应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p> <p>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6. 联合体竞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p> <p>7.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8.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证明文件。</p>
6.2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分包</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分包</p> <p>分包内容：_____。</p> <p>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p>
12.1.1	<p>资格证明文件</p> <p>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近半年内]连续<u>3</u>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近半年内]连续<u>3</u>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u>2023 或 2024</u>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除自然人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5.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6.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竞争性磋商公告对应的特定资格要求及特定条件设置供应</p>

	<p>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如有要求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8. 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p> <p>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p>2. 联合体竞标时，第 1-5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并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电子签章，规定签字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12.1.2	<p>报价商务技术文件</p> <p>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p>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4.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5. 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如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7. 服务方案（供应商可根据采购需求内容及评审办法要求编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8.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9.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自拟）；</p> <p>10.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p> <p>1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p> <p>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建议采用 CA 签章。若响应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竞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p>
12.2	<p>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
15.2	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含完成本服务项目所需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所涉及的备品备件、工具、人工费、差旅费、材料、实施、调试、验收、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6.2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
17.1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磋商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分标 A：7000 元；分标 B：5000 元。（必须足额交纳）</p> <p>磋商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u>开户名称：广西金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172186123</u>】；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必须提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财务室电话：0771-5509139）</p> <p>相关要求：</p> <p>1. 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竞标人转账时请在银行转账底单备注“竞标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分标”，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磋商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供应商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现场提交或邮寄地址：<u>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东葛路 118 号青秀万达广场甲 2 栋 2501 室</u>，收件人：<u>雷婷婷</u>）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出具回执（邮寄方式的除外），并妥善保管。</p> <p>3.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备注：</p>

	<p>1. 磋商保证金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2. 供应商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磋商保证金，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4. 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5.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20.1	<p>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24.1	磋商小组的人数： <u>3</u> 人。
25	<p>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首次响应文件解密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p>
26.3	<p>分标 A：2025 年思政基地数字化展示建设项目</p> <p>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p> <p>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p> <p>分标 B：校园视觉识别（党建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建设项目</p> <p>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p> <p>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p>
28.1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1. 履约保证金金额：每分标按成交金额的<u>5</u>%，（成交供应商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为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成交金额的2%）。</p> <p>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或电汇等形式（支持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p> <p>3.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由成交供应商转入采购人指定保证金账户。</p> <p>4. 履约保证金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p> <p>5. 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证期满后成交供应商无违约行为，成交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p>

	<p>退还，采购人在收到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按照履约保证金缴纳的具体方式，办理无息退还事宜。保证金指定账户：</p> <p>开户名：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p> <p>开户行：农行南宁东盟经济园区支行</p> <p>账 号：20036501040014065备注：</p> <p>1.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保证金管理的通知》（桂财规〔2022〕8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规定，鼓励采购人在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免收履约保证金或者降低收取比例，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p> <p>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p> <p>3.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p>4.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p>
29.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31.2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金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部</p> <p>联系电话：0771-5509116</p> <p>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东葛路118号青秀万达广场甲2栋2501室</p> <p>业务时间：<u>上午8时3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7时30分</u>，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p>
32.1	<p>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p> <p>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收费（服务）标准计算。</p>

	<p>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p> <p>开户名称：广西金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p> <p>银行账号：172186123</p>
33.1	<p>解释：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33.2	<p>1. 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磋商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p> <p>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p> <p>4. 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5. 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金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2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磋商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工程项目为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供应商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6.3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磋商文件

8. 磋商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合同文本。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

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注：本项目实行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

“<http://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下载。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电子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

15.1 竞标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或单项最高限价（如有），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或单项最高限价

(如有)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磋商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17.2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7.3 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8.3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磋商小组在评审时,点击即可直接定位到该内容。如对磋商采购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4 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CA签章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CA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CA签章的可在响应文件中涉及

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即可。

18.5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6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9. 响应文件的加密、解密

19.1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供应商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若供应商参与磋商，自行承担磋商的一切费用。

20.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0.3 供应商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20.4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方式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中“四、响应文件提交”。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提交（上传）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响应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1.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2. 响应文件的退回

22.1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操作将电子版响应文件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23.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7.4 的规定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四、评审及磋商

24. 磋商小组成立

24.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4.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和解密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5.2 响应文件解密：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6.5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5.3 成功解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磋商。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6.2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6.3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4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5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6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据《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和采购效率相关事项的通知》（财库办〔2023〕243 号）规定，在成交结果时应当同时公告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27.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第 4.3 条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7.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

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8.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9. 签订合同

29.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领取电子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9.5 采购人或成交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磋商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

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2.2 代理服务费收费计算标准：

费率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 1.5 % = 1.5 万元

(150 - 100) 万元 × 0.8% = 0.4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4 = 1.9 万元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磋商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 本磋商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4.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详见附件1）

附件 1：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产品时，供应商的竞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3.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或服务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本项目分标 A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本项目分标 B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 A 分标采购预算金额：784000.00 元；

B 分标采购预算金额：589234.80 元。

A 分标：2025 年思政基地数字化展示建设项目

一、技术要求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参数及要求
(一) 沉浸式影厅			
1	VR 一体机	50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显示屏尺寸：≥5.46 英寸； 2. 分辨率：≥3664*1920； 3. PPI：773； 4. 视场角：98°； 5. 处理器：XR2 8 核 64 位, 2.84GHz； 6. 操作系统：Android10； 7. 内存：≥6GB RAM, LPDDR4X, 2133MHz；闪存 128G, 支持 Micro SD 卡 256G 扩展； 8. 电池：≥5300mAh； 9. 镜片材质：PMMA 材质； 10. 传输：支持 USB3.0 数据传输, 支持 5V/1A OTG 扩展供电能力, 支持 USB3.0 OTG 扩展功能；通过 TUV 低蓝光认证, 可在系统设置中开启该功能；前置 HMD 和后置电池组成更为合理的力学分担设计, 佩戴面部无压力； 11. 传感器：9 轴传感器, 支持头部 6Dof 定位, 1KHz 采样频率； 12. 全指向麦克风, 双麦克降噪； 13. 无线功能：2X2 MIMO WIFI6 802.11 b/g/n/ac/ax, 2.4G/5G 双频
2	特色学习资源包—虚拟展馆资源	1 项	<p>配套不少于 50 个 VR 一体机使用的资源包, 体验时长不少于 450 分钟,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一、特色学习资源包包含《廉政警示教育》《全民国防教育》《抗日战争胜利纪念》《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百年恰是风华正茂—建党百年纪念》虚拟展馆学习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廉政警示教育》虚拟展馆展示内容包含：序章（警钟长鸣、高瞻远瞩、八项规定、古代廉史、英明决策）、惩治篇、警示篇、监督篇、忏悔篇、典型案例共 6 部分内容。 2. 《全民国防教育》虚拟展馆展示内容包含：永不磨灭的军人风采、坚决打击“三股势力”、网络也是战场、捍卫国家主权、保卫国家统一、保卫国家的领土完整、维护国家安全、中国古代国防军事名言、中国军事力量展示、习近平强军思想对年轻人的重要启示共 10 部分内容。 3. 《抗日战争胜利纪念》虚拟展馆展示内容包含：九一八事变、日军进

		<p>攻沈阳、全国沦陷、七七事变、国共合作宣言发表抗战民族统一战线正式形成、创建抗日民主根据地广泛开展敌后游击战争、《论持久战》的发表、中共六届六中全会、抗战时期的延安、坚持团结进步维护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动员一切力量共同为抗日做贡献、三光政策、实施大轰炸、制造无人区、进行大掠夺、摧残妇女儿童虐杀劳工、实施细菌战与化学战、八路军平型关首战大捷、太原会战、淞沪会战、血战台儿庄、武汉会战、百团大战、苏联最早援华对日战争、美国积极进行经济援助和军事合作、世界各国人民和国际社会广泛同情和积极支援、中共七大召开、中国战场战略反攻、日本投降、正义的审判共 30 部分内容。</p> <p>4.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虚拟展馆展示内容包含：人类历史上最波澜壮阔的减贫篇章、中国经验、中国历程、中国典型、中国成就共 5 部分内容。</p> <p>5. 《百年恰是风华正茂——建党百年纪念》虚拟展馆展示内容包含共产党的成立、共产党革命圣地、以党为中心思想、伟大的历史性变迁、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导人共 5 部分内容。</p> <p>6. 采用国际领先的 Unity3D 等虚幻引擎开发而成。</p> <p>7. 虚拟展厅采用三维精细建模制作完成，具有真实感、清晰的渲染画质和逼真的光影质感，非全景图片简单模型贴图制作。</p> <p>8. 虚拟展厅内建模以精简线条构建模型的点和面，合理优化片段数，有序合并临近模型或同一材质模型，对于复杂模型采取法线贴图、高模拓扑等方法表现其结构变化。</p> <p>9. 在确保展馆模型精细度及观看效果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减少模型的面数，控制展馆模型整体面数≤ 30 万面，确保用户体验的流畅度，提供最好的体验效果。</p> <p>10. 根据选用的渲染器模拟自然光源或聚灯光源，通过设置光源的类型调节光影的颜色、尺寸、倍增器等基本参数，体现展厅内物体的体量和场景的空间感。</p> <p>11. 大场景烘焙采用 CompleteMap 设置，需要表现较为细腻模型时选用 LightMapping 设置，优化场景，提升帧率，提高体验感受。</p> <p>二、特色学习资源包包含《长征精神之爬雪山》《长征精神之过草地》互动体验学习内容。</p> <p>1. 《长征精神之爬雪山》互动体验内容包含行难、食难、御寒难、宿营难、长征的开始、丰碑的故事、背锅的老人、长征的悬崖峭壁的沉浸式体验环节。</p> <p>2. 《长征精神之过草地》互动体验内容包含环境难、行难、食难、宿营难、御寒难、向着希望前进的沉浸式体验环节。</p> <p>3. 采用 Baked 技术烘焙场景光，减少光源的数目，优化场景，提升帧率，提高体验感受。</p>
--	--	---

			<p>4. 场景模型采用 LOD 模型及 PBR 材质技术制作，能够大幅提升模型精细度。</p> <p>5. 利用光学动捕技术制作人物模型动作，提升人物动作精细度。</p> <p>6. 模型建模以精简线条构建模型的点和面，合理优化片段数，有序合并临近模型或同一材质模型，对于复杂模型采取法线贴图、高模拓扑等方法表现其结构变化。</p> <p>7. 在确保模型精细度及互动效果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减少模型的面数，提升互动体验的流畅度，提供最好的体验效果。</p> <p>8. 资源包的使用期限：长期，如涉及资源包升级事宜，成交供应商应负责提供升级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p>
3	全景学习资源包	1 项	<p>配套不少于 50 个 VR 一体机使用的资源包，体验时长不少于 600 分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 全景学习资源包包含以下内容： 以党的诞生至新中国建设各个历史时期划分，需包含以下分类内容： (1) 中国共产党的创建和投身大革命的洪流 (2) 掀起土地革命的风暴 (3) 全民族抗日战争的中流砥柱 (4) 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全国性胜利 (5) 新中国建设</p> <p>2. 全景资源数量不少于 117 个实体展馆。</p> <p>3. 通过三维场景方式还原真实特性，实现 720° 全沉浸场景，全方位视听体验。</p> <p>4. 可实现第一人称自主漫游。</p> <p>5. 提供场景切换功能，可通过场景菜单在资源内自由切换不同场景。</p> <p>6. 提供场景解说，配合资源内容进行相关介绍。</p> <p>7. 提供中文搜索功能，可实现分类中资源搜索，方便查找所需资源。</p> <p>8. 资源包的使用期限：长期，如涉及资源包升级事宜，成交供应商负责提供升级服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p>
4	平板电脑	2 台	<p>1. 尺寸：≥11.5 寸；</p> <p>2. 刷新率：≥144 Hz；</p> <p>3 分辨率：≥2.8K；</p> <p>4. 内存：≥8G+256G；</p> <p>5. 摄像头像素：主≥1300 万，副≥800 万；</p> <p>6. 连接方式：Wi-Fi，蓝牙；</p> <p>4. 电池容量：≥8800mAh；</p>
5	VR 学习机中控系统及授权	1 项	<p>1. 配备中央控制功能，可控制处于同一局域网内的 VR 一体机设备。</p> <p>2. 集中控制功能可实现对同一局域网内 VR 一体机设备的统一控制，如播放同一资源内容，停止播放；</p>

			<p>3. 支持按键方式切换观看场景。当进行集中控制时，可屏蔽其他使用者对设备的控制权。</p> <p>4. 可查看所控制设备的连接状态、IP 地址、电量等信息。</p> <p>5. 系统运行稳定可靠，可同时控制不少于 50 台 VR 一体机。</p>
6	VR 一体机充电消毒柜	1 个	<p>产品尺寸（长*宽*高）：$\geq 12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times 1000\text{mm}$。</p> <p>充电位数：$\geq 50$ 位。</p> <p>主体材质：</p> <p>1. 0-1.8mmSPCC 冷轧碳素钢与环保 ABS 工程塑料相结合。</p> <p>2. 采用全封闭防盗结构、工艺上耐酸碱腐蚀、耐磨、防静电等。</p> <p>3. 分三/四层前后放置设计，每层可容纳多位 VR 设备同时充电，采用 USB 充电模式，方便安全。</p> <p>4. 高品质超静音脚轮（四轮万向，两轮带刹车）和左右人体工学把手。</p> <p>5. 环保 ABS 工程塑料单机隔断，其中内置隔板上带有卡线槽且不划伤屏幕，同时又预留凹槽方便拿取电脑。</p> <p>6. 一体化电源管理系统：</p> <p>A. USB 供电，5V/2A 直接输出，全电源管理芯片式集成电路设计，自动检测平板允许输入电流，优先供应低电位设备。根据电池电量自动以普通，快速，涓流三种模式供电，满电自动断电。</p> <p>B. 过载保护：当功率过大或电流不稳定时自动断电，防止损坏设备。</p> <p>C. 带有定时时长显示屏，数码显示定时时长。</p> <p>D. 互循环散热结构，自动控制风扇在一定温度区域内启动风扇强制散热，充电过程中产生热量由风扇强制排出，保证设备在安全温度运行，整体安全可靠，节能环保。</p> <p>E. 满足宽频电压输入，范围为 110V-240 V 。</p> <p>7. 标配防漏电、防短路多重保护系统，确保使用者人身安全。</p> <p>8. 柜体侧面带有置物槽，可存放电源线，无线 AP 等。</p> <p>9. 标配消毒功能。</p>
7	《中国精神——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虚拟展馆资源	1 项	<p>1. 中国精神——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虚拟展馆须包含中央宣传部梳理的第一批 46 个纳入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伟大精神。</p> <p>2. 虚拟展馆面积≥ 4000 平米，展馆按照时期将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中各个精神划分不同展厅进行展示，以不同展厅风格展现各个不同历史时期。</p> <p>3. 虚拟展馆采用三维精细建模制作完成，具有真实感、清晰的渲染画质和逼真的光影质感，非全景图片简单模型贴图制作。</p> <p>4. 中国共产党的精神之源——伟大建党精神展示部分，使用 1921 至 2022 百年来的百个历史瞬间所制作的照片长廊，突显在不同历史阶段，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融汇成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精神河流，激荡百年而绵延不绝。</p>

		<p>(1) 此部分需包含图片资源数量≥ 200张，视频资源数量≥ 1个，中国精神石碑1座，总浏览时长≥ 10分钟</p> <p>(2) 伟大建党精神的照片长廊支持自动滚动浏览、加速向前、加速向后的浏览方式</p> <p>5.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展示部分，包含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伟大长征精神、遵义会议精神、延安精神、伟大抗战精神、红岩精神、西柏坡精神、照金精神、东北抗联精神、南泥湾精神、太行精神、大别山精神、沂蒙精神、老区精神、张思德精神共16个伟大精神。</p> <p>(1) 展厅中配备对应精神的文字、图片及视频介绍内容，需包含图片资源数量≥ 80张，视频资源数量≥ 3个，总浏览时长≥ 10分钟。</p> <p>(2) 展厅中设置井冈山红旗雕塑1座，遵义会议会址模型1座。</p> <p>6.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展示部分，包含抗美援朝精神、“两弹一星”精神、雷锋精神、焦裕禄精神、大庆精神、红旗渠精神、北大荒精神、塞罕坝精神、两路精神、老西藏精神、西迁精神、王杰精神共12个伟大精神。展厅中配备对应精神的文字、图片、视频介绍内容，需包含图片资源数量≥ 90张，视频资源数量≥ 3个总浏览时长≥ 10分钟。</p> <p>7.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展示部分，包含改革开放精神、特区精神、抗洪精神、抗击非典精神、抗震救灾精神、载人航天精神、劳模精神、青藏铁路精神、女排精神共9个伟大精神。</p> <p>(1) 展厅中配备对应精神的文字、图片及视频介绍内容，需包含图片资源数量≥ 70张，视频资源数量≥ 1个，总浏览时长≥ 10分钟。</p> <p>(2) 展厅中设置载人航天长征2F火箭升空模型1座。</p> <p>8.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展示部分，包含脱贫攻坚精神、伟大抗疫精神、三牛精神、科学家精神、企业家精神、探月精神、新时代北斗精神、丝路精神共8个伟大精神。</p> <p>(1) 展厅中配备对应精神的文字、图片及视频介绍内容，需包含图片资源数量≥ 60张，视频资源数量≥ 1个，总浏览时长≥ 10分钟。</p> <p>(2) 展厅中设置可旋转的北斗卫星定位系统模型1座。</p> <p>9. 为保证系统的交互性和扩展性，系统须采用国际领先的Unity3D等虚幻引擎开发而成。</p> <p>10. 支持Win7、Win8、Win10、Win11操作系统</p> <p>11. 软件无需安装，也无需安装其他插件即可启动使用。</p> <p>12. 支持浏览模式切换，提供自动漫游及自主漫游两种模式，支持观看视角上下调整，支持通过触控方式旋转观看角度。</p> <p>13. 自动漫游模式下，可自动触发对应解说或视频。</p> <p>14. 支持单元目录导航，点击单元名称即可跳转至对应单元位置，方便参观者快速切换参观位置。</p> <p>15. 支持地图导航模式，配备展馆平面地图，使参观者对展馆内部各展</p>
--	--	--

		<p>区的布局有清晰印象。参观者可在平面地图上切换游览位置，并实时显示参观者当前所在展厅空间位置及视野。</p> <p>16. 场馆内视频无需按键操作，只需拉进视角即可实现视频内容自动播放。</p> <p>17. 自适应不同分辨率，可根据屏幕分辨率自动调整，满足不同需求。</p> <p>18. 虚拟展厅内建模以精简线条构建模型的点和面，合理优化片段数，有序合并临近模型或同一材质模型，对于复杂模型采取法线贴图、高模拓扑等方法表现其结构变化。</p> <p>19. 在确保展馆模型精细度及观看效果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减少模型的面数，控制展馆模型整体面数≤ 30 万面，确保用户体验的流畅度，提供最好的体验效果。</p> <p>20. 根据选用的渲染器模拟自然光源或聚光灯光源，通过设置光源的类型调节光影的颜色、尺寸、倍增器等基本参数，体现展厅内物体的体量和场景的空间感。</p> <p>21. 需把握好对图像采样器、抗锯齿过滤器、内建预置、细分采样等参数的设置。大场景烘焙采用 CompleteMap 设置，需要表现较为细腻模型时选用 LightMapping 设置，优化场景，提升帧率，提高体验感受。</p> <p>22. 该资源需配套采购人原有设备“数字党建沙盘（品牌型号：集趣、ORT55C）”使用，供应商所投资源须与原有设备具有兼容性。</p>
8	《中国共产党党史——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虚拟展馆资源	<p>1 项</p> <p>1. 中国共产党党史——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虚拟展馆采用三维精细建模制作完成，具有真实感、清晰的渲染画质和逼真的光影质感，非全景图片简单模型贴图制作。虚拟展馆面积≥ 2500 平米，内容包含中国共产党自 1949 年新中国成立之后至 1956 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一时期的发展历程。</p> <p>2. 展馆展示内容包含：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建立、新中国外交方针的制定和实施、没收官僚资本稳定物价和统一全国财经、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废除封建土地制度和镇压反革命运动、社会各方面的民主改革和“三反”“五反”运动、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初步发展、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事业的除旧布新、军队和国防的现代化建设、争取有利于建设的国际和平环境、第一个五年计划和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起步、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共 13 部分内容。</p> <p>3. 展区中配备对应文字、图片及视频介绍内容，需包含历史照片数量≥ 160 张，视频资源数量≥ 3 个，总浏览时长≥ 20 分钟。</p> <p>4. 资源需虚拟全景体验系统、文字、图片、视频、语音、模型相结合制作，不得以单一文字、图片或视频等方式表现，模型不得以简单模型图片实现；</p> <p>5. 人物图像照片为该时期历史真实图像照片；</p> <p>6. 为保证系统的交互性和扩展性，系统须采用国际领先的 Unity3D 等虚</p>

			<p>幻引擎开发而成。</p> <p>7. 支持 Win7、Win8、Win10、Win11 操作系统</p> <p>8. 软件无需安装，也无需安装其他插件即可启动使用。</p> <p>9. 支持浏览模式切换，提供自动漫游及自主漫游两种模式，支持观看视角上下调整，支持通过触控方式旋转观看角度。</p> <p>10. 自动漫游模式下，可自动触发对应解说或视频。</p> <p>11. 支持单元目录导航，点击单元名称即可跳转至对应单元位置，方便参观者快速切换参观位置。</p> <p>12. 支持地图导航模式，配备展馆平面地图，使参观者对展馆内部各展区的布局有清晰印象。参观者可在平面地图上切换游览位置，并实时显示参观者当前所在展厅空间位置及视野。</p> <p>13. 场馆内视频无需按键操作，只需拉进视角即可实现视频内容自动播放。</p> <p>14. 自适应不同分辨率，可根据屏幕分辨率自动调整，满足不同需求。</p> <p>15. 虚拟展厅内建模以精简线条构建模型的点和面，合理优化片段数，有序合并临近模型或同一材质模型，对于复杂模型采取法线贴图、高模拓扑等方法表现其结构变化。</p> <p>16. 在确保展馆模型精细度及观看效果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减少模型的面数，控制展馆模型整体面数≤30 万面，确保用户体验的流畅度，提供最好的体验效果。</p> <p>17. 根据选用的渲染器模拟自然光源或聚光灯光源，通过设置光源的类型调节光影的颜色、尺寸、倍增器等基本参数，体现展厅内物体的体量和场景的空间感。</p> <p>18. 需把握好对图像采样器、抗锯齿过滤器、内建预置、细分采样等参数的设置。大场景烘焙采用 CompleteMap 设置，需要表现较为细腻的模式时选用 LightMapping 设置，优化场景，提升帧率，提高体验感受。</p> <p>19. 该资源需配套采购人原有设备“数字党建沙盘（品牌型号：集趣、ORT55C）”使用，供应商所投资源须与原有设备具有兼容性。</p>
--	--	--	---

（二）物体识别互动系统

9	智慧讲桌	1 台	<p>1.讲桌采用 1.2mm-2.0mm 冷轧钢板桌体，整体外观流线型设计，美观大方，具备防火特性，正面中部受到 170N 的冲击力时不会倾倒。</p> <p>2.桌面为抗倍特板材质，具备防水、耐撞击性、耐磨、防火、耐烟灼、防静电，稳定性强、平整又不易变形、无毒无害、绿色环保等特性。</p> <p>3.讲桌设计尺寸（长 X 宽 X 高）约为 1200mmX650mmX1020mm，根据人体力学设计，讲台桌面高度合适老师放置教学用品，兼顾站立教学或者坐着操作电脑。</p> <p>●4.桌面内置≥23.8 英寸电容触控屏，并支持 10 点同时触摸。</p> <p>5.电容触控屏具备单独的开关按键，显示屏接口类型为 VGA，HDMI，屏</p>
---	------	-----	--

			<p>幕分辨率支持$\geq 1920 \times 1080$ 像素，屏幕融合在讲台中，无突出边角，无法在没有工具的情况下拆除。</p> <p>6. 电容触控屏支持同步显示并能操控交互智能平板的画面，与桌面呈25° 角，以最佳视角显示教学内容，教师正面授课，录像效果好，提高教学效率。</p> <p>7. 讲桌桌面内置弹射式接口面板，包含≥ 1 个 HDMI 接口、≥ 1 个 VGA 接口、≥ 1 个 USB 口、≥ 1 个网络接口、≥ 1 个音频接口等，不使用时，可按下与桌面平齐，避免受到撞击，支持笔记本电脑接入。</p> <p>8. 支持外接 PC 电脑，可以将 PC 电脑内容显示在 23.8 英寸主屏上，支持 1 路 HDMI OUT 输出，可外接投影、显示器等多媒体设备。</p> <p>9. 讲桌柜体左侧预留电脑主机观察窗口，无需打开柜体的情况下也能正常开关电脑主机；</p> <p>10. 讲台设置有 2 个 220V 电源接口，方便老师接入笔记本电脑等设备。</p> <p>11. 讲桌设置有键盘抽屉，可放置黑板擦、书写笔、键盘和鼠标等，抽屉内预留≥ 4 路 USB 快速充电接口，即使讲桌不开机，依然可以持续充电，可连接键盘鼠标使用，方便教师操作，讲桌桌面留有足够空间放置笔记本、教案等物品。</p> <p>12. 柜体下方设置有 19 英寸设备安装机柜，高度$\geq 10U$。</p> <p>13、柜体下方预留多处散热孔，可以有效保证讲桌内设备的热量及时散出。</p> <p>14、讲桌支持安装地脚，选配增高底座，预留增高底座安装孔位。</p>
10	常态化录播互动一体机	1 台	<p>1. 要求录播主机采用一体化嵌入式硬件设计架构；内置国产化八核处理器、Linux 系统、$\geq 8GB$ 内存，$\geq 1T$ 硬盘。</p> <p>▲2. 要求录播主机满足录制、直播、点播、互动、导播管理、存储、切换、视音频编码、语音转写、虚拟抠像、行为分析等功能，支持远程互动教学，实现远程互动网络课堂。（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3. 视频接口：要求支持≥ 4 路 RJ45 网口，≥ 2 路 HDMI 输入。支持≥ 3 路 HDMI 输出接口。</p> <p>4. 音频接口：支持≥ 3 路 line in，采用凤凰端子；≥ 1 路 3.5mm 音频输入接口；≥ 2 路 MIC 输入。具有≥ 1 路 DMIC，满足数字音频输入。支持≥ 3 路 line out，采用凤凰端子；≥ 1 路 3.5mm 音频输出接口。</p> <p>5. 其他接口：要求支持≥ 3 路 RS232 控制接口。具备≥ 3 路 USB3.0 接口，具备≥ 1 路 USB2.0 接口，支持连接鼠标、键盘进行导播控制以及主机连接 U 盘进行课程视频的录制、下载。</p> <p>6. 要求具有≥ 1 路 TYPE-C 接口，支持 UVC 协议，支持对接第三方视频会议系统，如：腾讯会议、钉钉等。</p>

		<p>▲7. 要求支持≥5 路 RJ45 网口，其中至少 4 路为 POE 网口，集供电、控制、视频传输于一体。支持摄像机智能组网，摄像机即插即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8. 视频编码：要求支持 H. 265 和 H. 264 两种视频编码协议，实现更高效率和更好质量的编码技术，支持 4K 分辨率（3840*2160）视频的编码和录制。（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9. 要求支持 IPV4、IPV6 链路地址、IPV6 外网地址三个网络地址配置，支持启用 DHCP 自动获取 IP 地址。</p>
11	常态化录播系统	<p>1. 系统支持账号密码登录，录制模式支持电影模式、资源模式两种，能同时支持≥1 路电影模式加≥5 路资源录制，同时录制合成画面、教师全景、教师特写、学生全景、学生特写、电脑画面等。</p> <p>2. 录制格式至少支持 MP4/FLV/TS，录制分辨率支持 3840*2160、1920*1080 等，支持录制帧率设定，可选择 25fps/30fps，码流支持 1000-20000kbps 之间手动设置。</p> <p>3. 支持实时显示录播主机 CPU 的使用率，硬盘使用情况，多路预览画面。</p> <p>▲4. 导播模式支持视频预览、直播输出监视、视频切换等功能，其中拖动视频切换时支持导播小画面定位跟随。（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支持添加字幕，支持包括系统时间在内的九种预设字幕的设置，其中系统时间支持自动校准。可直接通过拖拽实现自定义字幕显示位置。支持设置≥9 种字体大小、≥8 种字体颜色。系统界面自带虚拟软键盘，无需外接 USB 键盘，支持多种格式的字幕，可输入中文、英文、数字、特殊符号。</p> <p>6. 支持导播模式设置：支持手动、半自动、全自动模式，支持查看软件版本，设备型号，硬件版本，设备编号。</p> <p>▲7. 提供多种画面布局模式，支持视频画面叠加与组合，包括单画面、双分屏画面、三分屏画面、四分屏画面显示，支持拖动通道画面实现多分屏布局显示画面的替换，替换时支持导播小画面定位跟随。（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8. 支持≥4 种片头和≥4 种片尾的添加，可以设置插入片头片尾的时间，支持 jpg、png 格式。</p> <p>9. 台标支持≥4 个固定位置，分别为左上、右上、左下、右下，支持拖拽移动台标，实现界面任意位置的台标设置。支持设定图片台标，支持 jpg、png 格式。</p>

		<p>10. 支持上滑、下滑、左滑、右滑等多种切换特效，支持自定义选择≥ 8种特效切换速度。</p> <p>11. 系统支持摄像机云台控制，可以对摄像机进行变焦、上下左右位置调整以及≥ 8个预置位的设置。</p> <p>12. 系统支持录制倒计时和循环记录功能，在硬盘存储空间为 0 时，仍可进行录制，将最早录制的视频文件删除，支持录制到 U 盘。</p> <p>13. 所录制的视频文件既可存储在本地硬盘，也支持通过 FTP 上传至平台，同时支持用户随时通过录播主机点播回放视频，并可使用移动磁盘或硬盘拷贝下载。</p> <p>14. 系统支持录制单个文件和限时自动分割录制功能，可选择多种自动分割时长。</p> <p>15. 系统具有推送公网直播功能，并可在设备上自动生成直播二维码，扫描即可观看直播。支持直播列表的查看。</p> <p>▲16. 要求内置微课制作功能，支持不少于前景、人像、背景 3 层场景叠加，叠加的场景支持 PPT、视频、图片，虚拟抠像后的人像等类型。（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7. 要求支持虚拟抠像后合成的画面实现和远端进行音视频互动。</p> <p>▲18. 要求不依赖网络、外置设备即可实现行为分析、实时字幕的语音转写和热词提取。（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9. 系统内置行为分析系统，支持对教室人数、举手人数、站立人数、背身人数、趴下人数、低头人数、扭头人数的实时统计，并实时汇总学生的参与度、活跃度和抬头率。（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20. 内置互动系统，支持标准 SIP 和 H. 323 互动协议，支持互动列表，列表中可以显示所有与会者的信息；支持互动画面布局的显示，布局支持单分屏，双分屏，四分屏显示。互动界面支持双流、一键静音、全屏、导播设置等功能。</p> <p>●21. 支持对录播机进行网络检测，可实时检测服务器连通性、网络稳定性、上行下行速度、网络追踪性、网卡信息、信道状态。</p> <p>●22. 进入互动系统时可支持查看永久课历史记录，可输入房间号快速加入远程互动，并显示对应的课程信息，包括时长、主讲人、房间名称、房间号、丢包率、网络延时等。</p> <p>23. 创建房间时支持对主题、主讲人、开始日期、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验证方式的设置，其中验证方式支持公开和加密的选择。</p> <p>24. 支持对每个互动房间自动分配短号，可以通过短号直接实现多个设备</p>
--	--	---

			<p>间的互动，支持房间加密。</p> <p>25. 系统支持中英文版本切换，满足多种应用场景。</p>
12	教师双目摄像机	1 台	<p>▲1. 需采用全景/特写双镜头设计，传感器：≥1/2.7 英寸 CMOS，特写镜头≥800 万像素，全景镜头≥400 万像素。（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2. 教师特写镜头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26°。全景镜头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43°。</p> <p>3. 需支持 4K(3840×2160) 分辨率，兼容 1080P、720P 等分辨率。</p> <p>4. 视频编码标准：需支持 H.264/MJPEG，帧率需支持 1~30fps，视频码率设置范围：不小于 32Kbps ~ 16384Kbps。</p> <p>5. 视频制式：需支持 50Hz/60Hz，编码等级可设置 base lin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p> <p>6. 音频编码标准：需支持 AAC、G711A 编码格式，音频采样率≥48KHz，音频码率：需支持 96Kbps、128Kbps、256Kbps。</p> <p>7. 需支持水平翻转、垂直翻转；支持多种白平衡方式，至少支持自动，室内，室外，一键式，手动；需支持背光补偿、图像冻结。</p> <p>8. 摄像机接口：支持≥1 路 SDI，≥1 路 RJ45（10M/100M 自适应），≥1 路 Type-C，≥1 路 Line in 3.5mm 音频接口；≥1 路 Line out 3.5mm 音频接口。</p> <p>●9. 需支持 POC 和 POE 两种一线通功能，电源、视频、音频、控制四线合一。</p> <p>●10. 需支持 USB 音视频输出，同时支持 UVC 和 UAC 协议，最大支持 4K@30fps 输出，兼容主流视频会议软件。</p> <p>●11. 需内置图像识别跟踪算法，微型机械云台设计，全景特写双镜头采用同系列图像传感器和图像处理器，确保两者图像输出亮度、颜色、风格等保持一致。</p> <p>▲12. 人脸检测：需支持对监视画面中出现的人脸进行检测，在监视或录像状态下，监视画面无明显缺损，物体移动时画面边缘无明显锯齿、拉毛现象。（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3. 系统具备图像识别功能，需支持同时输出 2 路场景画面，支持所有画面的自动导播切换。</p> <p>14. 需支持通过浏览器进行管理，至少包括亮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色度设置。</p> <p>▲15 配合录播主机需支持人物动作分析，至少识别举手、站立、背身、趴下、低头、扭头等人物动作分析。（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p>

			公章) 16. 需支持 DC12V、POE、POC 三种供电方式。
13	学生双目摄像机	1 台	<p>▲1. 需采用全景/特写双镜头设计，传感器：≥1/2.7 英寸 CMOS，特写镜头≥800 万像素，全景镜头≥400 万像素。（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2. 学生特写镜头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43°。全景镜头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110°。</p> <p>3. 需支持 4K(3840×2160) 分辨率，兼容 1080P、720P 等分辨率。</p> <p>4. 视频编码标准：需支持 H.264/MJPEG，帧率需支持 1~30fps，视频码率设置范围：不小于 32Kbps ~ 16384Kbps。</p> <p>5. 视频制式：需支持 50Hz/60Hz，编码等级可设置 base lin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p> <p>6. 音频编码标准：需支持 AAC、G711A 编码格式，音频采样率≥48KHz，音频码率：需支持 96Kbps、128Kbps、256Kbps。</p> <p>7. 需支持水平翻转、垂直翻转；支持多种白平衡方式，至少支持自动，室内，室外，一键式，手动；需支持背光补偿、图像冻结。</p> <p>8. 摄像机接口：支持≥1 路 SDI，≥1 路 RJ45（10M/100M 自适应），≥1 路 Type-C，≥1 路 Line in 3.5mm 音频接口；≥1 路 Line out 3.5mm 音频接口。</p> <p>●9. 需支持 POC 和 POE 两种一线通功能，电源、视频、音频、控制四线合一。</p> <p>●10. 需支持 USB 音视频输出，同时支持 UVC 和 UAC 协议，最大支持 4K@30fps 输出，兼容主流视频会议软件。</p> <p>●11. 需内置图像识别跟踪算法，微型机械云台设计，全景特写双镜头采用同系列图像传感器和图像处理器，确保两者图像输出亮度、颜色、风格等保持一致。</p> <p>▲12. 人脸检测：需支持对监视画面中出现的人脸进行检测，在监视或录像状态下，监视画面无明显缺损，物体移动时画面边缘无明显锯齿、拉毛现象。（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3. 系统具备图像识别功能，需支持同时输出 2 路场景画面，支持所有画面的自动导播切换。</p> <p>14. 需支持通过浏览器进行管理，至少包括亮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色度设置。</p> <p>▲15 配合录播主机需支持人物动作分析，至少识别举手、站立、背身、趴下、低头、扭头等人物动作分析。（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p>

			公章) 16. 需支持 DC12V、POE、POC 三种供电方式。
14	指向拾音话筒	4 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类型：电容式麦克风 2. 指向性：心型指向性 3. 频率响应：20Hz~20KHz 4. 灵敏度：12mV/Pa 5. 阻抗：≤150 Ω 6. 负载阻抗：≥1k Ω 7. 信噪比：65dB, 1kHz at 1Pa 8. 最大耐声压级（THD<0.5%）：110dB SPL 9. 电流耗量：≤3mA 10 连接方式：Type XLR-3
15	领夹无线麦克风	1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屏幕采用 OLED 屏设计，界面清晰，音频信息及电量状态一目了然。可自由切换单声道和立体声模式，提供多种选择，保障后期制作的灵活性。领夹无线麦克风包含两个领夹麦克风和一个充电盒。 2. 传输距离≥100 米。 3. 采用 2.4GHz ISM 自适应跳频通信传输技术，能够大幅减少干扰，实现≤8 毫秒的低延迟传输，真正实现音画同步。 4. 轻便小巧无感佩戴，外观小巧便携，可轻松稳固地夹在衣服上。 5. 内置≥3.7V/400mAh 锂电池，单次续航时间≥8 小时，在 TX、RX 满电状态下搭配充电盒使用能将续航时间延长至 30 小时。 6. 配有 3.5mm 耳机插孔，支持实时监听，可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确保录音安全和准确率，减少后期修改工作。 7. 采用主流的双通道设计，能够满足两人同时出镜的收音需求，减少传递话筒的操作。 8. 采用数字信号传输技术，内置高品质全向型麦克风，提供 48KHz 的采样率，20-20KHz 全频段音频采样，带来更饱满、高分辨率的无损音质。 9. 配有 0-6 级增益调节，能够实现-25.5dB~+24dB 的电平输出，可按需求自由调节，帮助您录制更多声音细节。 10. 打开充电盒即可自动开机，盖上自动关机，无需手动配对，有效提升创造效率。
▲二、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天内。	
质保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所有物品提供不少于一年（自验收通过之日起算）的质保服务（如人为损坏或不可抗拒因素损坏不包含在内）。 2. 从通过验收之日起质保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物品损坏负责更换。 	

	<p>3.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本次采购要求相一致。</p> <p>▲4. 在合同签署版权使用期内，所有视频课程资源提供全程质保。从通过验收之日版权使用期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产品故障以免费保修、免费人工及免费更换备件标准服务。</p> <p>▲5. 从通过验收即日起合同签署版权使用期内，所有视频课程资源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原视频资源”的损坏、无法使用的情况，成交供应商将提供免费人工及免费更换“原视频资源”服务，保障采购人在版权使用期内的正常使用。</p>
<p>售后服务要求</p>	<p>1. 免费送货上门及安装服务。</p> <p>2. 成交供应商负责培训工作，确保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能熟练操作。</p> <p>3. 接采购人故障通知在 2 小时内需要作出响应，8 小时内在线辅助、答疑至问题解决，或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故障。</p> <p>4. 项目供货及安装过程中产生的残留物或垃圾，需由中标人自行清理至校外。</p> <p>5. 项目供货及安装过程中产生的水电费用，由采购人为成交供应商现场作业提供保障服务。</p>
<p>交货时间及地点</p>	<p>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p> <p>2. 交货地点：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p>
<p>履约保证金</p>	<p>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 <u>5</u> %（成交供应商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为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成交金额的 2%）。</p> <p>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或电汇等形式（支持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p> <p>3.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由成交供应商转入采购人指定保证金账户。</p> <p>4. 履约保证金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p> <p>5. 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证期满后成交供应商无违约行为，成交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退还，采购人在收到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履约保证金缴纳的具体方式，办理无息退还事宜。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开户行：农行南宁东盟经济园区支行 账 号：2003650104001406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付款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 30%的预付款。 2. 项目全部交付及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完成验收手续后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合格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70%。 3. 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未收到合格有效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成交供应商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报价要求</p>	<p>本项目报价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方式。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辅材耗材及专用工具的价格； 2. 现场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4. 设计、制作、人工、运费、装卸费、施工及安装调试费用； 5. 验收费用等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6. 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预算价，否则，将作为无效竞价处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依据 按合同要求及国家标准进行验收。 2. 验收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材质、颜色等符合采购文件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2) 所供产品的外观完好，无严重碰撞、表皮脱落、五金件生锈等明显瑕疵。 (3) 所供产品结构牢固，无安全隐患。 (4) 如有抽检要求的，检测结果符合采购文件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5) 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6) 采购文件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 3. 验收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本项目验收如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实施的，所产生的履约验收服务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此因素。委托验收由验收小组对照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的，按合同约定执行，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p>①验收活动开始前，中标供应商对货物作全面检查并对验收文件、过程文档进行</p>

	<p>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p> <p>②因验收不合格的，需要再次组织验收的，由此产生相关成本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3) 项目验收过程中，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介入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另行承担。</p> <p>(4) 为保护知识产权，验收时，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本需求课程资源包知识产权所有人对采购人版权使用的授权书（该授权书内容须包括但不限于版权的复制权、发行权、出租权、展览权、放映权、广播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摄制权、改编权、汇编权等），并作为验收的依据之一。否则，采购人可以不办理验收或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三、其他要求</p>	
<p>▲其他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带▲号、须或必须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全部满足，否则，视为实质不响应文件要求，其竞标无效。 2. 根据采购人需求，本项目指定课程资源，供应商报价仅限推荐的课程资源，不接受推荐课程资源外的产品，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改，否则报价将无效，采购人可追究供应商相关违约责任。 3. 成交供货商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本项目规定标准的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本次采购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 4.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资源包，有关内容须符合国家意识形态及党史教育工作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质量标准及规范，确保成片内容不出现违法、违禁内容，如出现上述情况，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可单方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5. 知识产权：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成品及服务中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应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p>演示要求</p>	<p>供应商可在评审时（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对“《中国精神——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虚拟展馆资源”和“《中国共产党党史——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虚拟展馆资源”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在线详细讲解和阐述。供应商自行准备线上演示所需的摄像头、话筒等设备，每家供应商线上演示时间均不超过 20 分钟，演示的过程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不演示不得分，具体内容详见《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p>

B 分标：校园视觉识别（党建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建设项目

一、技术要求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参数及要求
1	伟大建党精神	105 m ²	1、尺寸：15mx7m； 2、面板：1.2mm 镀锌板烤漆，激光雕刻，刨槽，折弯，围边焊接成型，打磨，拉丝，烤漆（分色烤漆）； 3、表面内容：立体字，亚克力，18 厘 pvc 字，镀锌板烤漆丝网印刷字。 4、内置支撑结构架：内部镀锌方管（规格：20*20*1.2mm）框架结构，焊接，防锈喷涂； 5、安装形式：靠墙安装。
2	入党誓词	140 m ²	1、尺寸：20mx7m； 2、面板：1.2mm 镀锌板烤漆，激光雕刻，刨槽，折弯，围边焊接成型，打磨，拉丝，烤漆（分色烤漆）； 3、表面内容：立体字，亚克力，18 厘 pvc 字，镀锌板烤漆丝网印刷字； 4、内置支撑结构架：内部镀锌方管（规格：20*20*1.2mm）框架结构，焊接，防锈喷涂； 5、安装形式：靠墙安装。
3	红色教育	196 m ²	1、尺寸：28mx7m； 2、面板：1.2mm 镀锌板烤漆，激光雕刻，刨槽，折弯，围边焊接成型，打磨，拉丝，烤漆（分色烤漆）； 3、表面内容：立体字，亚克力，18 厘 pvc 字，镀锌板烤漆丝网印刷字； 4、内置支撑结构架：内部镀锌方管（规格：20*20*1.2mm）框架结构，焊接，防锈喷涂； 5、安装形式：靠墙安装。
4	教育家精神	175 m ²	1、尺寸：25mx7m； 2、面板：1.2mm 镀锌板烤漆，激光雕刻，刨槽，折弯，围边焊接成型，打磨，拉丝，烤漆（分色烤漆）； 3、表面内容：立体字，亚克力，18 厘 pvc 字，镀锌板烤漆丝网印刷字； 4、内置支撑结构架：内部镀锌方管（规格：20*20*1.2mm）框架结构，焊接，防锈喷涂； 5、安装形式：靠墙安装。
5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54 m ²	1、尺寸：22mx7m； 2、面板：1.2mm 镀锌板，镀锌板烤漆已经有抗腐蚀功能板，激光雕刻，刨槽，折弯，围边焊接成型，打磨，拉丝，烤漆（分色烤漆）； 3、表面内容：立体字，亚克力，18 厘 pvc 字，镀锌板烤漆丝网印刷字； 4、内置支撑结构架：内部镀锌方管（规格：20*20*1.2mm）框架结构，焊接，防锈喷涂； 4、安装形式：靠墙安装。
6	墙面文化艺术底部基础美化	770 m ²	规格尺寸：长 110m×高 7m。 1、工艺：选择与原有墙面颜色、纹理相近的修补材料，对破损区域进

	设计		行填补，确保填补平整，无凸起或凹陷。2、修补后墙面与周围墙面一致，保持画面整体协调，具有耐久性，不易再次破损或脱落。
7	防水	770 m ²	1、110mx7m 底部基础处理防水涂料； 2、工艺：滚涂三遍，每遍厚度 0.5~1mm，总厚度 1.5~2mm，防水涂料应符合《GB/T 23445-2009》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的标准。
8	灯光设计	1 项	LED 文化建设量化照明灯 110 个，含电源线、线管及安装等。

▲二、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天内。
质保期	<p>1. 质保期限。供应商需为所提供的标识标牌产品提供不少于 1 年（自验收通过之日起算）的质保期，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或安装不当导致的损坏，供应商应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服务。</p> <p>2. 质保期外服务。质保期结束后，供应商应提供终身有偿维护服务，仅收取材料物料费和人工费，收费标准应透明合理。</p>
售后服务要求	<p>1. 响应时效。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问题反馈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对于需现场处理的问题，供应商应在 48 小时内派遣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特殊情况如偏远地区可协商确定）并排除故障。</p> <p>2. 定期巡检。供应商应在质保期内每半年提供一次免费巡检服务，检查标识标牌等的使用状况，及时发现并处理潜在问题，处理日常保养。</p> <p>3. 维修与更换。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损坏，供应商应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服务。对于因人为损坏或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导致的损坏，供应商应提供有偿维修服务。</p> <p>4. 技术支持。供应商应提供 7×24 小时技术咨询热线，解答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p>
交货时间及地点	<p>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u>60</u>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p> <p>2. 交货地点：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p>
履约保证金	<p>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 <u>5</u> %（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成交金额的 2%）。</p> <p>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或电汇等形式（支持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p> <p>3.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由成交供应商转入采购人指定保证金账户。</p> <p>4. 履约保证金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p> <p>5. 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证期满后成交供应商无违约行为，成交供应商提供《政</p>

	<p>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退还，采购人在收到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履约保证金缴纳的具体方式，办理无息退还事宜。保证金指定账户：</p> <p>开户名：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p> <p>开户行：农行南宁东盟经济园区支行</p> <p>账 号：20036501040014065</p>
付款条件	<p>1.在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合格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项目完成制作、安装调试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2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70%。</p> <p>2.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未收到合格有效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供应商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p>
报价要求	<p>1.本项目报价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方式。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竞标人自行考虑完成项目所需的辅材、杂配件等数量，竞标人报价中应包含全部内容，成交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p> <p>(1)货物的价格：包括货款、杂配件、安装调试费、履约验收费等；</p> <p>(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等；</p> <p>(3)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等；</p> <p>(4)保险费和各项税金等。</p> <p>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p> <p>2. 竞标人报价不得高于预算价，否则，将作为无效竞价处理。</p>
三、其他要求	
现场勘查	<p>1.鉴于本项目需要根据现场情况综合评估成本估算，供应商可在磋商截止时间前自行到现场考察（交通工具、费用由各供应商自行负责），以便供应商了解真实的现场情况和项目实际需求，保证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供应商需自行承担参与现场考察的所有责任和风险。</p> <p>2.现场考察携带的资料：供应商前往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不能体现供应商单位名称和加盖公章等，预防泄露供应商信息，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现场考察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至 5 月 23 日（非工作日除外），逾时不予接待，未在规定时间内到场考察的竞标人将视为自动放弃现场考察的权利。各竞标人须于考察前一个工作日提前联系，如过后联系不上后果自负。</p> <p>现场踏勘联系人：陈老师，联系电话：15077450073。</p>
其他要求	<p>1.成交供货商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本项目规定标准的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本次采购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成交供货商保证本项</p>

	<p>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检测机构提出侵犯其所有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p> <p>2.合同签订生效后，供应商根据采购人项目需求，为采购人提供设计建议、设计效果图及文化版面文字内容，包含用地面积、空间分析、点位分析等。设计原则：体现党建特色、内涵，公共审美性，充分考虑视觉空间美感的需求。</p> <p>3.本项目所有文化物资设计创作版权及成果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对外公开发表、宣传、展示或向他人提供相关成果。</p> <p>4.成交供应商须严格按照经采购人审定的设计图纸制作及安装，施工工艺及质量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的质量标准及规范的相关要求。如不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采购人将不予验收及支付相应合同款项。</p> <p>5.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规定，制作、安装及施工过程所产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与采购人无关。</p> <p>6.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毁坏其它的公共设施，如有损失，由成交供应商照价赔偿。</p> <p>7.项目施工安装中，如涉及高空作业，成交供应商的施工作业人员应具备高空作业资格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要求</p>	<p>1.验收依据 按合同要求及国家标准进行验收。</p> <p>2.验收标准</p> <p>（1）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材质、颜色等符合采购文件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p> <p>（2）所供产品的外观完好，无严重碰撞、表皮脱落、五金件生锈等明显瑕疵。</p> <p>（3）所供产品结构牢固，无安全隐患。</p> <p>（4）如有抽检要求的，检测结果符合采购文件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p> <p>（5）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p> <p>（6）采购文件采购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p> <p>3.验收要求</p> <p>（1）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本项目验收如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实施的，所产生的履约验收服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此因素。委托验收由验收小组对照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的，按合同约定执行，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①验收活动开始前，成交供应商对货物作全面检查并对验收文件、过程文档进行</p>

	<p>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p> <p>②因验收不合格的，需要再次组织验收的，由此产生相关成本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3）项目验收过程中，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介入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另行承担。</p>
--	--

附件：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资格审查

1.1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磋商小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3)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查询，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3) 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5)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1.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符合性审查

2.1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电子签章。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2.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 (1) 商务技术评审
 - 1) 提供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
 -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3)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4) 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 5)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6) 商务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7)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8)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9)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10)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1)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7.5条情形；

- 12) 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 13)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14) 磋商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时，供应商提供了备选（替代）竞标方案的；
- 15)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6) **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响应文件拟分包的；**
- 17) 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 18)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磋商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磋商程序

3.1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电子签章。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5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6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3.7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的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8 除本章第3.7条情形外，对磋商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提交最后报价，除本章第4.3条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提交最后报价。

4.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本章第3.7条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4.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4.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6 最后报价统一开启后，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4.7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2.4条的规定修正。

4.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

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4.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4.10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4.11 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5.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4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5.5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6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评审标准

6. 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将以磋商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A 分标：2025 年思政基地数字化展示建设项目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价格分(20分)	<p>1. 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p> <p>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承接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20%的扣除。</p> <p>(2)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p> <p>(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供应商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者其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承接的,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6%)。</p> <p>(5)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最后报价。</p> <p>(6)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20分。</p>

		(7) 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报价)×20 分
2	技术分 (满分 72 分)	评审因素
2.1	技术方案分 (15 分)	<p>一档(3分): 提供了技术方案, 但方案内容不完整或简单描述或有缺项的。</p> <p>二档(6分): 技术方案内容合理, 项目执行组织措施、保障措施、学习资源包制作思路规划满足项目要求。</p> <p>三档(9分): 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 技术方案执行组织措施、保障措施、学习资源包制作思路规划具体, 能根据采购人的实际情况进行定制教学设计方案, 教学内容基本完整, 符合技术要求。</p> <p>四档(12分): 在满足三档的基础上, 技术方案中项目执行组织措施、保障措施、学习资源包制作思路规划考虑周全, 精准把握项目需求, 学习资源包制作内容表述完整, 有项目进度安排, 有较完整的教学内容, 并比较符合技术要求。</p> <p>五档(15分): 在满足四档的基础上, 技术方案中能根据采购人的实际情况进行定制教学设计方案, 并能深入理解项目的难点与关键点, 有完整的教学内容, 并完全符合技术要求。</p>
2.2	实施方案分 (12 分)	<p>一档(4分): 仅提供了框架性的实施方案, 无针对性, 没有明显技术错误, 设备功能配置基本达到要求; 有项目执行组织措施、项目执行保障措施, 方案整体性不兼容。对项目实施设置有简单岗位职责; 人员配备基本满足本项目总体需求。</p> <p>二档(8分): 在一档基础上, 实施方案详细可行, 方案还应具有管理制度, 包括项目实施团队管理、应急响应预案、技术培训等, 对教学设备及教学资源包有较全面的描述: 包括但不限于①进度方案; ②管理方案; ③安装调试方案和验收合理等; 满足以上要求进入二档。对项目实施设置岗位职责; 制定人员规划安排表, 有明确的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 人员配备能较好满足本项目总体需求。</p> <p>三档(12分): 在二档基础上, 实施方案详细完整、合理、有效、成熟, 可行性高, 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 结构清晰、观点及主题明确有针对性, 包括完善的保障方案, 保障措施考虑周全详细、可行操作性强, 内容有针对性, 满足以上要求的进三档。对项目实施设置有明确的岗位职责; 制定的各项工作的人员规划安排表完善且有针对性, 有完整的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 人员配备投入合理, 完全优于本项目总体要求。</p>

2.3	售后服务方案 分（9分）	<p>一档（3分）：提供了售后服务方案，但方案内容不完整或简单描述。</p> <p>二档（5分）：售后服务方案和承诺基本满足项目需求，承诺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作出响应；8小时内在线辅助、答疑至问题解决，或12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故障；提供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1人。</p> <p>三档（7分）：售后服务方案合理，有合理的培训方案；承诺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作出响应；8小时内在线辅助、答疑至问题解决，或8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故障；有服务保障措施及服务质量保证，包括维护期的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提供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3人。</p> <p>四档（9分）：售后服务方案优秀，培训方案内容详细具体；承诺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小时内作出响应；6小时内在线辅助、答疑至问题解决，或6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故障；有服务保障措施及服务质量，包括维护期的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提供故障解决方案。提供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5人。</p>
2.4	产品性能分 （10分）	<p>“采购需求”中标●的参数为重要参数，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能提供国家认可的具备相关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10分，不提供或所提供证明材料不符的不得分。</p>
2.5	产品功能演示 分（26分）	<p>供应商可采用真实软件系统形式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对“《中国精神——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虚拟展馆资源”和“《中国共产党党史——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虚拟展馆资源”进行远程演示，演示内容如下：</p> <p>1、“《中国精神——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虚拟展馆资源”演示内容如下：</p> <p>（1）伟大建党精神照片长廊滚动浏览功能演示，包含照片墙加速向前、加速向后浏览功能。</p> <p>（2）展厅中中国精神石碑模型、井冈山红旗雕塑模型、遵义会议会址模型、载人航天长征2F火箭升空模型、北斗卫星定位系统模型展示。</p> <p>（3）展馆内视频靠近时支持自动播放。</p> <p>（4）展厅内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展区，包含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伟大长征精神等16个伟大精神展示内容。</p> <p>（5）展厅内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展区，包含抗美援朝精神、“两弹一星”精神、雷锋精神等12个伟大精神展示内容。</p>

		<p>(6) 展厅内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展区，包含改革开放精神、特区精神、抗洪精神等 9 个伟大精神展示内容。</p> <p>(7) 展厅内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展区，包含脱贫攻坚精神、伟大抗疫精神、三牛精神等 8 个伟大精神展示内容。</p> <p>以上功能演示每提供一项内容演示得 3 分，满分 21 分，演示内容须与采购需求一致，且展示展览内容数量不得少于采购需求明确的数量，不提供或所提供演示内容不符的不得分。</p> <p>2、“《中国共产党党史——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虚拟展馆资源”演示内容如下：</p> <p>(1) 展馆展示内容包含：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建立、新中国外交方针的制定和实施、没收官僚资本稳定物价和统一全国财经等 13 部分展示内容。（能提供以上功能演示内容的得 3 分，满分 3 分，演示内容须与采购需求一致，且展示展览内容数量不得少于采购需求明确的数量，不提供或所提供演示内容不符的不得分。）</p> <p>(2) 展馆内视频靠近时支持自动播放。（演示时能满足该功能的得 2 分，满分 2 分）</p> <p>注：本次演示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操作演示（供应商无需到现场），供应商如参与演示，需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如因网络卡顿问题导致演示效果不佳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参与本次演示，演示时间须在 20 分钟内完成。不参加演示的此项不得分。</p>
3	商务分 (满分 8 分)	评审因素
3.1	信誉分 (2 分)	磋商供应商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的，得 2 分； 备注：以上证书材料，响应文件需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
3.2	业绩分 (6 分)	磋商供应商自 2022 年至今同类型业绩（如教学资源包或录播系统）（以有效的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为准），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满分 6 分。
总得分=1+2+3。		

B 分标：校园视觉识别（党建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建设项目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价格分(10分)	<p>1. 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p> <p>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承接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20%的扣除。</p> <p>(2)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p> <p>(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供应商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者其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承接的,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6%)。</p> <p>(5)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最后报价。</p> <p>(6)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10分。</p>

		(7) 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基准价/评审报价)×10 分
2	技术分 (满分 84 分)	评审因素
2.1	项目实施方案 分(24分)	<p>一档(0分): 项目实施方案不符合二档要求或不提供的得0分。</p> <p>二档(8分):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简单, 无针对性, 符合项目采购要求。</p> <p>三档(16分): 项目实施方案无漏项, 内容较详细, 项目管理机构较完善, 实施计划流程有针对性, 管理制度方案描述较完整, 各人员工作职责、分工较清晰, 可行性较强, 能满足项目采购要求。</p> <p>四档(24分): 项目实施方案完整全面, 无漏项, 配置有完整的项目管理机构; 实施计划流程描述完整, 针对性强; 制定有规范的规章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培训制度、岗位责任制度、现场施工管理制度等; 各人员工作职责、分工明确; 对本项目有针对性的提出合理化建议, 优于项目采购要求。</p>
2.2	项目设计方案 分(26分)	<p>一档(0分): 项目设计方案不符合二档要求或不提供的得0分。</p> <p>二档(6分): 响应磋商采购文件要求, 设计方案简单, 没有创意, 设计主题、色彩搭配、学院特色、党建元素等方面简单, 满足采购文件的需求。</p> <p>三档(16分): 响应磋商采购文件要求, 结合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创作, 创意方案较完整, 在学院特色、党建元素方面, 方案设计主题较为突出、色彩搭配和谐、定位准确、布局编排视觉效果美观, 提供参考设计效果图, 效果图基本完整、清晰, 基本能体现有党建设计元素, 空间布局分区合理、功能配置基本完善。文案设计内容描述清晰, 适用性较高, 满足采购文件的需求。</p> <p>四档(26分): 响应磋商采购文件要求, 结合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创作, 创意方案完整, 策划思路清晰准确, 在学院特色、党建元素方面, 设计主题突出、色彩搭配和谐、定位准确、注意公共性的视觉语言、布局编排视觉冲击力强, 提供参考设计效果图, 效果图完整、清晰, 完全能够体现有党建设计元素, 空间布局分区合理、功能配置完善、利用率高。提供详尽的文案说明, 有独特的设计理念及其他优化内容, 适用性方面优于采购文件的需求。</p>
2.3	服务方案分 (20分)	<p>一档(0分): 服务方案不符合二档要求或不提供的得0分。</p> <p>二档(5分): 服务方案内容简单, 无针对性。</p> <p>三档(10分): 服务方案编制内容一般, 进度保障措施一般、服务质量保</p>

		<p>证措施一般、安全保证措施方案基本完善。</p> <p>四档（15分）：服务方案详细、合理、完整、可行，针对性较强，工作安排科学合理，解决重点和难点问题的方法基本可行；拟投入的人员设备配备基本齐全，售后保障措施有针对性，符合本项目相应实际情况整体服务方案里包含有完整的企业管理制度、交接工作的服务承诺、项目工作计划，基本满足项目需要。</p> <p>五档（20分）：服务方案编制内容合理、清晰、明确，进度保障措施优秀、服务质量保证措施优秀；熟悉并充分考虑到本项目服务的复杂程度，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方案完善，且描述了项目后续维护的方法以及实现手段，服务机构、联系人、技术人员名单等资料详细。</p>
2.4	售后服务方案分（9分）	<p>一档（0分）：售后服务方案不符合二档要求或不提供的得0分。</p> <p>二档（3分）：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内容不完整或简单描述。</p> <p>三档（6分）：售后服务方案描述较详细，体现的服务响应时间、服务响应方式满足项目采购要求，项目应急预案、安全预案、培训方案描述较完整，有针对性，可行性较强。</p> <p>四档（9分）售后服务详细的体现了服务响应时间、服务响应方式，培训方案内容详细具体，提供有完整详细的项目应急预案及安全预案，建立的反馈机制售后服务方案优秀，售后服务人员安排，并提供售后服务联系人姓名、电话、详细地址等信息，整体方案优于项目采购要求。</p>
2.5	项目团队能力分（5分）	<p>一档（1分）供应商对项目实施设置有简单岗位职责；人员配备及相关证件基本满足本项目总体需求。</p> <p>二档（3分）供应商对项目实施设置岗位职责；制定人员规划安排表，有明确的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人员配备能较好满足本项目总体需求。</p> <p>三档（5分）供应商对项目实施设置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制定的各项工作的人员规划安排表完善且有针对性，有完整的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人员配备投入合理，完全优于本项目总体要求。</p>
3	商务分（满分6分）	评审因素
3.1	业绩分（6分）	<p>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以有效的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为准），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6分。</p>
<p>总得分=1+2+3。</p>		

7.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

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为保证项目服务质量，供应商可以投一个分标也可以投多个分标，但一个供应商最多只能成为一个分标的成交人。评标顺序：A 分标→B 分标。已经成为 A 分标第一成交候选人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可以参与 B 分标的评审，但不能成为成交候选人，依此类推。**

8. 本项目确定一名成交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9.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成交候选人资格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0. 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 子 响 应 文 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分标号： _____

标项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填“无”。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填“无”。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报 价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分标号： _____

标项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年 月 日

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磋商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竞 标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_____

标项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如为联合体竞标，“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 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_____（牵头人名称）与_____（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竞标协议书》的内容，_____（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现授权_____（姓名）为联合委托代理人，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牵头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分标号： _____ 标项名称： _____

序号	商务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		1、 2、 3、	1、 2、 3、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要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号：_____ 标项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分标号： _____ 标项名称： 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证 或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备注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供应商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向 _____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

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5]7639号-002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思政基地数字化展示建设及校园视觉识别（党建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建设项目

分标 A：2025 年思政基地数字化展示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5-C3-001041-JZZB

签订地点：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签订时间：2025 年 月 日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一) 沉浸式影厅						
1	VR 一体机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50	个		
2	特色学习资源包— 虚拟展馆资源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项		
3	全景学习资源包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项		
4	平板电脑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2	台		
5	VR 学习机中控系统 及授权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项		
6	VR 一体机充电消毒 柜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个		
7	《中国精神——共 产党人的精神谱系》 虚拟展馆资源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项		

8	《中国共产党党史——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虚拟展馆资源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项		
(二) 物体识别互动系统						
9	智慧讲桌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台		
10	常态化录播互动一体机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台		
11	常态化录播系统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套		
12	教师双目摄像机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台		
13	学生双目摄像机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台		
14	指向拾音话筒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4	支		
15	领夹无线麦克风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套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_____元整（¥_____）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磋商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交付地点：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方案》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按甲方要求。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 30%的预付款。

2、项目全部交付及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完成验收手续后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合格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70%。

3、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未收到合格有效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成交供应商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5%（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成交金额的 2%）。

2、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或电汇等形式（支持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

3、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由成交供应商转入采购人指定保证金账户。

4、履约保证金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5. 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证期满后成交供应商无违约行为，成交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退还，采购人在收到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履约保证金缴纳的具体方式，办理无息退还事宜。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开户行：农行南宁东盟经济园区支行

账 号：20036501040014065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无故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5%。

4、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售后服务要求提供服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相应的服务，由此产生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其它违约行为由违约方按本合同金额5%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6、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守约方为主张权利而产生的律师费、保全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5]7639号-001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思政基地数字化展示建设及校园视觉识别（党建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建设项目

分标 B：校园视觉识别（党建文化长廊）文化宣传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5-C3-001041-JZZB

签订地点：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签订时间：2025 年 月 日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伟大建党精神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05	m ²		
2	入党誓词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40	m ²		
3	红色教育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96	m ²		
4	教育家精神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75	m ²		
5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54	m ²		
6	墙面文化艺术底部基础美化设计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770	m ²		
7	防水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770	m ²		
8	灯光设计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	1	项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_____元整（¥_____）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

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磋商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全部交货安装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交付地点：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方案》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按甲方要求。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在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合格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项目完成制作、安装调试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2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70%。

2.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未收到合格有效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供应商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5%（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成交金额的 2%）。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或电汇等形式（支持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

3.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由成交供应商转入采购人指定保证金账户。

4. 履约保证金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5. 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证期满后成交供应商无违约行为，成交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退还，采购人在收到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履约保证金缴纳的具体方式，办理无息退还事宜。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开户行：农行南宁东盟经济园区支行

账 号：20036501040014065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无故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 5%。

4、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售后服务要求提供服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相应的服务，由此产生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其它违约行为由违约方按本合同金额 5%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6、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

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守约方为主张权利而产生的律师费、保全费、保函费、鉴定费、公告费、公证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成交通知书；

2、竞标报价表；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服务需求偏离表；

4、服务方案；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

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壹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章）：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5年 月 日	乙方（章）： 2025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